

赣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签发人：李俊锐

赣市文广旅提字〔2024〕2号

〔A〕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19号建议 答复的函

尊敬的赖景传代表：

非常感谢您对我市文旅服务行业的重视和关心！您提出的《关于提升旅游业产、销+融合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建议》收悉，现就有关建议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局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三大战略 八大行动”，把“红色文化、客家文化、宋城文化、阳明文化”四张文化名片，逐步融入丰富的自然资源、良好的景区景点，推动全市文化旅游产业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品牌效应逐渐显现。

1. 强化政策保障。加强组织保障，成立了赣州市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和赣州市文化旅游产业链推进协调小组，负责统筹推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承担议事协调职责。2023年1月3日，我市出台了《赣州市文旅产业发展扶持措施（试行）》，从扶持

重大文旅项目建设、支持旅游品牌创建、支持旅游要素完善、优化文旅营商环境、加大市场开拓扶持、引进文旅项目奖励等方面进行政策扶持。为进一步巩固和拓展重点客源市场，鼓励旅行社、红培研学机构组织团队来赣州休闲度假、红培研学，2023年7月3日，我市出台了《赣州市引客入赣奖励办法（试行）》，企业可以直接通过“亲清赣商”惠企政策兑现平台兑付，只要申报材料符合要求，审核通过后，即时兑现。同时，为支持地接旅行社发展，我市还增设了地接奖励，最高一次性奖励15万元。此外，全市有15个县市区也相应出台了配套政策，市县两级政策可叠加奖励，优惠力度前所未有。

2. 加强金融支持。为增强对文旅企业金融支持，一方面，拿出5亿元引导资金，设立了赣州文化旅游产业基金，用于支持全市重大文旅项目建设和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积极帮助文旅企业申请“文旅贷”、“文企贷”，为文旅企业上市提供最大支持。截止2023年底，累计推动40家文旅企业成功入库省文旅厅“文旅贷”，其中2023年新增入库20家，入库数据全省第一。2023年6月，天键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在深交所创业板首发上市，实现文化企业上市“零突破”。组织赣州市文旅企业走进深交所活动，观摩上市仪式，并开展资本市场专题培训，提升文旅企业对资本市场认识水平。

3. 加大引客入赣。一是加强新闻媒体宣传发力。我局先后邀请了60位不同类型的达人来赣州拍摄宣传视频，如房琪、汪梦

云、羊毛月等，受邀达人作品累计播放量过 5 亿，点赞超 450 万次，赣州在抖音平台的搜索量上升了 67%。其中，我局邀请的伊拉克老王创作的赣州美食打卡视频彰显了赣州淳朴善良、热情好客的民风，得到叶建春省长的高度肯定。同时，我局在全网发布了《我在赣州等你来》《我的城市》等宣传视频，多维度宣传城市形象，视频累计播放量在抖音、视频号等平台浏览量达 3 亿、点赞超 20 万次。近日，在新京报发布的《2024 “网红城市” 潜力报告》中，赣州入选 “网红城市” 潜力榜 50 强，位居第 19，新媒体宣传有效提升了赣州文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旅游。

二是搭建平台，吸引旅行商组团。我局广泛对接客源市场旅行商，召开文旅推介会，实地宣传赣州文旅资源、解读引客政策。目前，已邀请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地区、福建、湖南以及省内南昌、吉安等 1540 余家旅行商走进赣州考察踩线，引导旅行商推出了 “红色故都 3 日高铁团”、“休闲自驾赣州 4 日游” 等多种线路产品。此外，自引客政策发布以来，我局成功推动了深圳、广州、香港、佛山、宁波、杭州、湖南等客源地旅行商与赣州地接旅行社新建合作关系，并引进了 “乘高铁·游赣州” 香港万人旅游团，众多旅行社等机构陆续引入团队并申报奖补，我市接待团队游客的数据实现猛增。根据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 “一团一报” 数据显示，今年 1-4 月，赣州共接待旅游团队 2244 个，接待人数 13.32 万人次，同比增长 31.56%、35.62%。

4. 规范经营秩序。为规范旅游市场经营秩序，我局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严厉整治打击旅游市场“低价游”、强迫诱导购物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自开展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不合理低价游”专项整治行动以来，我支队共派出检查人 1286 人次，车辆 563 辆次，检查旅行社及营业部 625 家，已责令 6 家旅行社自查整改，指导旅行社依法注销 3 家网站、2 个网络推广账号。2021 年 3 月接群众举报线索，查获江西云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瑞金海库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不合理低价组织旅游活动案件两起，分别给予江西云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责令改正，责令停业整顿 5 天，并处五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同时将该旅行社违法行为记入信用档案，向社会公布；对直接责任人员陈某，没收违法所得，处二千元罚款的行政处罚。给予瑞金海库旅行社有限公司责令改正，责令停业整顿 5 天，并处五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同时将该旅行社违法行为记入信用档案，向社会公布；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张某某，处二千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对未取得导游证从事导游服务的欧阳某某等人，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一千元罚款，予以公告。该案件的办理荣获 2020—2021 年度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重大案件。

您此次提出的建议对我局今后的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我们将在后续的工作中予以吸纳，并在扶持政策、提供金融支持、加强引客入赣、规范经营秩序等方面加大力度。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文化和旅游产业的关注关怀和大力支持！

祝您工作顺利，生活愉快！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池兵，0797-8391553

